**台灣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學會黃忠山學術論文獎獎勵辦法**

103年02月21日第一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通過

104年04月11日第二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修正

**一、目的**

為鼓勵本學會會員進行醫學影像及放射科學相關研究，發表研究成果於國際期刊，特訂定本辦法。

**二、申請原則**

1. 本辦法所稱之國際期刊，係指國際Science Citation Index（SCI）收錄之原創期刊論文（不含案例報告及整理增刪他人著作之評論性文章）。
2. 研究成果發表接受刊登日期須於前一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前（含獲接受但未有正式刊登之卷期頁數者），需附刊登報名論文之期刊出版年份及月份佐證資料或論文接受函。

**三、申請資格**

1. 申請獎項時，申請者需為本會會員或學生會員。
2. 申請獎勵者須為論文第一作者報名及得獎。
3. 每位報名作者每年報名篇數以一篇為限。
4. 本論文獎依鼓勵研究人員參與之原則，訂定本論文獎得獎者爾後仍然可提出申請。

**四、申請流程**

申請本獎項人員應於本學會公告期限內，檢附下列資料，送學會審查。

1. 「黃忠山學術論文獎報名表」紙本及電子檔（格式如附件一）。
2. 學術論文紙本及電子檔。
3. 兩吋相片黏貼於報名表。

**五、獎項項目**

1. 徵選之學術論文為醫學影像及放射科學相關論文，評選前四名。若無適當論文，本獎得從缺。
2. 得獎者獲頒獎狀乙紙及獎金，第一名新臺幣壹萬元整，第二名新台幣伍仟元整，第三名新台幣参仟元整，第四名新台幣貳仟元整。此外，得獎論文所有其他作者皆分別獲頒獎狀乙紙。得獎者需依稅法及相關規定繳交獎金所得稅及補充保費。

**六、評審方式**

本獎項將由本學會聘請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對報名本獎項之論文進行評審，擇優選出優勝論文。

**七、頒獎方式**

獎項將於每年度會員大會中頒發，得獎者將被安排於本學會主(協)辦之相關研討會中，就得獎論文研究內容進行口頭報告。若申請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克前來報告，則視為棄權，該次獎項從缺，不予遞補。

**八、注意事項**

1. 報名作者應確認所提出之報名資料之真實與正確性，報名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更換其申請資料。
2. 基於評審作業需求，報名作者授權本學會得自行複製報名資料（包含本論文）之電子檔全文。
3. 報名表及報名論文等相關資料恕不退回。
4. 如有資格不符、抄襲、代筆、使用譯稿、一稿多投或其他侵害本學會及他人權利（包含智慧財產權）等情事，本會得取消報名作者參加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若以上情事致本學會蒙受損害，應由報名作者負擔賠償責任（包含訴訟費用等）。

**九、實施與修訂**

本辦法經本學會理監事會議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灣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學會**

**黃忠山學術論文獎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報名作者姓名 |  |  | 報名作者二吋相片 |
| 服務機關 |  | 職稱 |  |
| 身分證號碼 |  | 出生日期 |  |
| 戶籍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電話 |  |
| 學歷 |  |
| 經歷 |  |
| 參選論文 | 中文： |
| 英文： |
| 發表刊物 |  |
| 卷期 |  | 頁次 |  | 出版時間 |  |
| 申請人或推薦人對論文之評語 |  |
| 報名作者簽名 | 備註：請報名者自行確認參選論文無申請其他學會之論文獎後於下方簽名年　月　日 |

說明：

1. 本報名表以橫式繕打，超過1頁時請自行延伸使用。
2. 本報名表各欄由報名作者須為第一作者，請詳細填寫。
3. 本報名表由報名作者簽名後，正本寄至桃園縣龜山文化一路259號第一醫學大樓12樓台灣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學會收，電子檔請寄tsmirs@mail.cgu.edu.tw。